

证券代码：688588

证券简称：凌志软件

公告编号：2026-025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 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一）回购方案情况

2022年12月22日，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6.3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2,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12月23日、2023年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02）。

截至2023年12月21日，公司完成回购，实际回购公司股份1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回购最高价格为15.80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为11.93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0,110,254.44 元（含交易费用）。回购的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期限届满暨回购实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二）回购股份注销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10,000,000 股已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调整，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同时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注销手续。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由 40,001.0003 万股变更为 39,001.0003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40,001.0003 万元变更为 39,001.0003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2026 年 5 月 23 日披露的《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

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

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务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将按照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应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需持能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1、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提供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邮寄、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申报，债权申报联系方式如下：

1、申报登记地点：上海市普陀区大渡河路 388 弄 5 号楼 5 楼

2、申报时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即 2026 年 5 月 23 日至 2026 年 7 月 6 日（工作时间 9:00-12:00、13:00-17:3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3、邮编：200062

4、电话：021-61659566

5、邮箱：info@linkstec.com

6、联系人：证券投资部

7、其它说明：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或快递发出日为准，请在邮件封面注明“申报债权”字样；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邮

箱收到邮件日为准，请在邮件标题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3日